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ST 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0-128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披露了《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98,872,649.53 元，由于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2020 年 7 月 1 日、7 月 2 日、7 月 3 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股票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截至目前，环球星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星光")三年业绩承诺期已结束，补偿金额较大，存在业绩承诺补偿方无法按期足额补偿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收到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之一 Sino Jasper Holding Ltd.(BVI)(以下简称"Sino Jasper")返还的定金总计 10,550,321.88 美元，剩余 27,308,678.12 美元定金尚未返还。自 2019 年 5 月起，Sino Jasper Holdings Limited 开始依照《Commitment Letter》上的承诺履行还款义务，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共偿还 9,670,321.88 美元，2020 年 2-5 月期间没有支付，6 月初 Sino Jasper Holdings Limited 支付 80 万美元，截止目前累计支付 10,550,321.88 美元，比预期完全履约情形下逾期了 220 万美元，剩余 27,308,678.12 美元定金尚未返还。目前，环球星光正在与 Sino Jasper 进行积极沟通，并督促其尽快支付逾期款项。公司将密切关注 Sino Jasper 的履约情况，并根据情况在必要时采取法律措施进行催讨。公司将积极督促交易对方按《承诺函》中的约定履行其还款义务。在公司尚未实际收到交易对方返还的全部定金之前，定金无法全额收回的风险客观存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全资孙公司商赢盛世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赢盛世电商公司")已收到杭州昆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昆润公司")返还的购房款人民币 47,074,640.00 元，剩余购房款共计人民币 163,000,000.00 元未返还。在公司尚未实际收到交易对方返还的全部款项之前，已付购房款无法全额收回的风险客观存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19 年 10 月 12 日，公司收到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汇丰")发来的《催款函》，要求公司控股子公司环球星光及其下属公司偿还全部贷款，同时，要求公司作为担保方承担担保义务立即偿付债务。目前，公司已与香港汇丰签署了《调解协议》，公司将根据协议的约定分期履行还款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经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除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7 月 1 日、7 月 2 日、7 月 3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日均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股票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生产经营情况

由于受疫情等因素影响，公司境外子公司经营受到较大冲击，公司控股子公司环球星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在美国和萨尔瓦多的子公司已全部停工，相关业务的开展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在股票交易价格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目前，环球星光三年业绩承诺期已结束，补偿金额较大，存在业绩承诺补偿方无法按期足额补偿的风险。

2、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之一 Sino Jasper 返还的定金总计 10,550,321.88 美元，剩余 27,308,678.12 美元定金尚未返还自 2019 年 5 月起，Sino Jasper Holdings Limited 开始依照《Commitment Letter》上的承诺履行还款义务，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共偿还 9,670,321.88 美元，2020 年 2-5 月期间没有支付，6 月初 Sino Jasper Holdings Limited 支付 80 万美元，截止目前累计支付 10,550,321.88 美元，比预期完全履约情形下逾期了 220 万美元，剩余 27,308,678.12 美元定金尚未返还。

经履约催促和沟通，Sino Jasper 方面表示其目前由于受新冠疫情之影响，Sino Jasper 下属公司经营受到影响，资金安排受到较大影响，故而出现了逾期情形，在其营运恢复正常后，其愿意遵守之前承诺继续履约。目前，环球星光正在与 Sino Jasper 进行积极沟通，并督促其尽快支付逾期款项。公司将密切关注 Sino Jasper 的履约情况，并根据情况在必要时采取法律措施进行催讨。公司将积极督促交易对方按《承诺函》中的约定履行其还款义务。在公司尚未实际收到交易对方返还的全部定金之前，定金无法全额收回的风险客观存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截至目前，公司全资孙公司商赢盛世电商公司已收到杭州昆润公司返还的购房款人民币 47,074,640.00 元，剩余购房款共计人民币 163,000,000.00 元未返还。根据中级人民法院向商赢盛世电商公司送达的《受理通知书》，中级人民法院就上述诉讼事项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立案。由于中级人民法院迟迟未向公司确认目前的诉讼状态，公司拟重启对杭州昆润公司追讨购房款的相关诉讼程序。在公司尚未实际收到交易对方返还的全部款项之前，已付购房款无法全额收回的风险客观存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2019 年 10 月 12 日，公司收到香港汇丰发来的《催款函》，要求公司控股子公司环球星光及其下属公司偿还全部贷款，同时，要求公司作为担保方承担担保义务立即偿付债务。目前，公司已与香港汇丰签署了《调解协议》，公司将根据协议的约定分期履行还款义务。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0-052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7 月 3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天鹅湖路 198 号财智中心 A 座 2802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74,938,86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064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章宏韬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0 人，出席 4 人，董事陈蓓、董事李仕兵、董事舒根荣、独立董事王烨、独立董事尹中立、独立董事郑振龙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7 人，出席 2 人，监事徐强、监事马军伟、监事李焱、监事李永良、监事张海峰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汲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总经理杨爱民、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龚胜昔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配股发行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74,297,067	99.9704	631,500	0.0290	10,300	0.0006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的议案

2.0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74,297,067	99.9704	631,500	0.0290	10,300	0.0006

2.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74,302,667	99.9707	631,500	0.0290	4,700	0.0003

2.03：议案名称：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74,302,667	99.9707	631,500	0.0290	4,700	0.0003

2.04：议案名称：定价原则及配股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74,297,067	99.9704	631,500	0.0290	10,300	0.0006

2.05：议案名称：配售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74,297,067	99.9704	631,500	0.0290	10,300	0.0006

2.06：议案名称：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74,297,067	99.9704	631,500	0.0290	10,300	0.0006

2.07：议案名称：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74,297,067	99.9704	631,500	0.0290	10,300	0.0006

2.08：议案名称：承销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74,297,067	99.9704	631,500	0.0290	10,300	0.0006

2.09：议案名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74,297,067	99.9704	631,500	0.0290	10,300	0.0006

2.10：议案名称：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74,297,067	99.9704	631,500	0.0290	10,300	0.0006

2.11：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74,297,067	99.9704	631,500	0.0290	10,300	0.0006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74,297,067	99.9704	631,500	0.0290	10,300	0.0006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74,297,067	99.9704	541,300	0.0248	100,500	0.0048

5、议案名称：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74,297,067	99.9704	541,300	0.0248	100,500	0.0048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配股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74,297,067	99.9704	546,900	0.0251	94,900	0.0045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74,360,567	99.9734	482,500	0.0221	95,800	0.0045

8、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73,685,586	99.9423	1,152,781	0.0530	100,500	0.004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配股发行条件的议案	791,142,883	99.9189	631,500	0.0797	10,300	0.0014
2.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791,142,883	99.9189	631,500	0.0797	10,300	0.0014
2.02	发行方式	791,148,483	99.9196	631,500	0.0797	4,700	0.0007
2.03	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791,148,483	99.9196	631,500	0.0797	4,700	0.0007
2.04	定价原则及配股价格	791,142,883	99.9189	631,500	0.0797	10,300	0.0014
2.05	配售对象	791,142,883	99.9189	631,500	0.0797	10,300	0.0014
2.06	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791,142,883	99.9189	631,500	0.0797	10,300	0.0014
2.07	发行时间	791,142,883	99.9189	631,500	0.0797	10,300	0.0014
2.08	承销方式	791,142,883	99.9189	631,500	0.0797	10,300	0.0014
2.09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791,142,883	99.9189	631,500	0.0797	10,300	0.0014
2.10	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791,142,883	99.9189	631,500	0.0797	10,300	0.0014
2.11	上市地点	791,142,883	99.9189	631,500	0.0797	10,300	0.0014
3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	791,142,883	99.9189	631,500	0.0797	10,300	0.0014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791,142,883	99.9189	541,300	0.0683	100,500	0.0128
5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791,142,883	99.9189	541,300	0.0683	100,500	0.0128
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配股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	791,142,883	99.9189	546,900	0.0690	94,900	0.0121
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91,206,383	99.9269	482,500	0.0609	95,800	0.0122
8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790,531,402	99.8417	1,152,781	0.1455	100,500	0.012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 1 至议案 7《关于公司符合配股发行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配股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其中议案 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的议案》中 2.01 至 2.11 子议案分项表决；前述所有议案及子议案均获得了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军、音少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0-031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22 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0/7/9	—	2020/7/10	2020/7/10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0 年 5 月 27 日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19 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454,542,698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9,999,393.6 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0/7/9	—	2020/7/10	2020/7/10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含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22 元；持股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22 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发放现金红利人民币 0.198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股东可按照《通知》的规定在取得股息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通过沪港通投资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98 元。

4、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该类股东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的相关规定在所得发生地自行缴纳现金红利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22 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公司股东可在工作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本次权益分配实施的相关事项：

联系部门：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51-65371668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3908　　证券简称：牧高笛　　公告编号：2020-037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专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2 号文《关于核准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7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69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6.37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73,215,300.00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45,07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228,145,300.00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3 月 1 日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7 年 3 月 1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060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已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7 年 3 月 1 日，公司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以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原募投项目"牧高笛'一站式'营销渠道建设项目"和"牧高笛 O2O 管理系统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共计 16,386.90 万元变更投入到新募投项目 "牧高笛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牧高笛户外用品有限公司实施。该议案已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出具相关意见。2019 年 1 月 24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牧高笛户外用品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专户销户的公告》，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按计划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在销户前所产生的利息已经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及保荐机构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牧高笛户外用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完成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的签署。前述《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专户销户的公告》，鉴于目前"牧高笛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对应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和丰支行账户中资金余额已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全部转入同一项目的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募集资金专户中。为方便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办理完毕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和丰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浙江牧高笛户外用品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签署的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6 月 11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仓储中心及产品展示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牧高笛仓储中心及产品展示厅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合计 3541.67 万元(包括利息、理财收益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2020 年 6 月 22 日，公司将"牧高笛仓储中心及产品展示厅项目"对应的浦发银行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余额 35,481,289.26 元(包括利息、理财收益等)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开立情况，具体如下：

	开户银行	专户用途	账 号	备注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牧高笛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8110801012900982080	原"一站式"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3410020010120100116715	原"O2O 管理系统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和丰支行		33150198610000000288	已注销
4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2046368092000137	使用中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33050168350000000217	已实施完毕并注销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3810154740012287	原"牧高笛仓储中心及产品展示厅项目"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鉴于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于近日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途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在销户前所产生的利息已经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3 日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及保荐机构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继续有效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专户用途	账 号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牧高笛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8110801012900982080
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3410020010120100116715
4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2046368092000137

四、备查文件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销户业务回单

特此公告。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ST 康美　　编号：临 2020-063
债券代码：122354　　债券简称：15 康美债
债券代码：143730　　债券简称：18 康美 01
债券代码：143842　　债券简称：18 康美 04
优先股代码：360006　　优先股简称：康美优 1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公开说明措施决定所涉及相关事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公开说明措施的决定》([2020]74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要求公司公开说明以下事项：公司披露的经营业绩发生多次大幅变动的原因、具体项目和金额，以及针对该问题拟采取的整改措施等，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8 日披露的《康美药业关于收到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现就相关事项公开说明如下：

一、关于经营业绩发生多次大幅变动的原因、具体项目和金额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披露经审计 2019 年年度报告实现净利润 -46.55 亿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6.61 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48.65 亿元。

（一）本期经营业绩披露过程情况

1、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披露了 2019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1)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13.50 亿元至 -16.50 亿元。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21.00 亿元至 -24.00 亿元。

2、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披露的《2019 年度主要经营业绩报告》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

（1）公司 2019 年度主要经营业绩报告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36.48 亿元。

(2)公司 2019 年度主要经营业绩报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38.46 亿元。

3、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披露了业绩预告更正公告：

(1)预计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46.15 亿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 -48.31 亿元。

4、审计后的经营业绩情况

公司 2020 年 6 月 18 日披露了经审计 2019 年年度报告：

1、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46.61 亿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 -48.65 亿元。

（二）业绩更正的主要原因

1、公司 2020 年 1 月 23 日披露了 2019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与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披露的《2019 年度主要经营业绩报告》发生大幅变动的原因主要系：

(1)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对期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采用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法、单项个别计提法综合的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信用减值损失本次预测比业绩预亏公告金额增加约 1.50 亿元。

(2)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对期末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减值本次预测比业绩预亏公告金额增加约 2.00 亿元。

(3)受疫情影响，部分公司财务人员无法返岗，相关公司无法及时提供相关数据，根据当时已经收集的数据初估了合并报表，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披露的 2019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中，合并少计成本、费用、应付浮动利息金额约 11.48 亿元。

(4)针对公司可能发生的诉讼事宜，基于审慎考虑，公司在 2019 年度增加计提营业外支出 5.00 亿元。

2、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披露的《2019 年度主要经营业绩报告》与 2020 年 6 月 18